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财政专户资金其他运转类支出**

实施单位（公章）：**昌吉开放大学**

主管部门（公章）：**昌吉开放大学**

项目负责人（签章）：**俞军**

填报时间：**2024年05月10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2023年是稳步推进学校转型发展、继续落实学校“十四五”规划和综合改革方案的攻坚之年，昌吉开放大学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视察新疆重要指示精神，为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工作、自治区教育高质量发展大会和区、州教育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州党委十二届五次全会部署要求，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全面领导，坚持“围绕一个根本任务，实施两大工程，推进三项改革，实现一个目标”，提高学生服务管理水平，不断转变校风、教风、学风和考风，提升教育教学工作质量，提升人才培养能力，提高办学质量效益，2023年我单位计划实施此项目。  
2.主要内容  
（1）项目名称：财政专户资金其他运转类支出项目  
（2）项目主要内容：申请回财政资金用于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支付运转资金400万元，保障维修次数在两次以上，积极开拓生源，稳定招生规模，保障在校学生7000多人在校期间正常学习生活，提升教育教学质量，严格执行新疆开放大学执行性专业规则，根据专业规则合理制定课程设置，推进课程建设，开展系统大课，共享系统优秀师资，解决系统师资不足问题，提升教科研水平。根据新开下发文件，缴纳缴纳管理费600万元。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积极参加疆内外专业培训、提升业务水平。通过参加国家开放大学、新疆开放大学课程教学团队，提升教学能力；发挥骨干教师、优秀教师传帮带作用，开展一对一帮带、青蓝结对工作加强的培养；通过打造学历教育精品课程、非学历教育特色课程，培养年“双师型”教师队伍。  
本项目于2023年1月开始实施，截止2023年12月已全部完成，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提升了办学能力，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3.实施情况  
实施主体：昌吉开放大学。  
实施时间：本项目实施周期为2023年1月-2023年12月。  
实施情况：本单位按照专户资金使用需求编制预算，上报财政分管科室，经过财政预算会议核定，审议通过后单位接收预算下达，按照下达金额明细进行分配资金，根据学校规定5000元以下经校长办公会审批，5000元以上经党委会审批，走报销流程，审核无误后方式使用资金。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提高了教育质量，支付了新疆开发大学管理费，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提升学生在校的幸福感，保障学校的高质量发展。  
4.项目实施主体  
（1）主要职能  
昌吉开放大学（原名：新疆昌吉广播电视大学）建校于1979年6月，2021年1月经州人民政府批复更名为昌吉开放大学，是一所以促进终身学习为使命、以现代信息技术为支撑、以“互联网+教育”为特征、面向全州开展开放教育的新型高等学校。主要承担服务本区域全民终身学习，推进本区域开放教育体系建设，开展学历教育、社区教育、家庭教育、老年教育和社会培训，探索高等教育、职业教育与继续教育融合发展的职责，着力建设昌吉州终身学习公共服务平台，面向全州提供全民终身教育及服务，促进“人人皆学、处处能学、时时可学”。  
（2）机构设置情况  
昌吉开放大学内设8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思政处、教务处、招生与学生管理处、信息处、开放教育处、组织人事处、总务处。  
编制人数为58人，其中：其中：工勤1人、事业编制57人。实有在职人数54人，其中：工勤1人、事业在职53人。离退休人员52人，其中：事业退休52人。  
5.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本项目预算安排总额为1008.50万元，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其中：财政资金0.00万元，其他资金1008.50万元，2023年实际收到预算资金1008.50万元，预算资金到位率为100.00%。  
（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项目实际支付资金934.78万元，预算执行率92.69%。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新疆开放大学管理费675万元、维修维护费费用34万元、劳务费8万元、培训费3万元、办公费9.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33.5.5万元、印刷费4.7万元、水电及电话费18.3万元、咨询费4万元、物业管理费13.5万元、去年费21.3万元、车辆运行费4.2万元、组学金4.2万元、专用设备购置1.58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我校为公益二类差额拨款单位，收非税用于维持学校正常运转及交新疆电大管理费，资源保障人数55人，在校学生7000人，设备维修次数2次。  
2.阶段性目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的规定，结合我单位的规章制度以及项目实施和财务相关资料，评价小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了进一步的完善，完善后绩效指标如下：  
（1）项目产出指标  
①数量指标  
“保障资源使用人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5人”；  
“学生人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7000人”；  
“保障维修次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2次”；  
②质量指标  
“教学设施设备利用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98.00%”；  
“教学质量提升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98.00%”；  
③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98.00%”；  
（2）项目成本指标  
①经济成本指标  
“支付新疆电大管理费”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600.00万元”；  
“支付学校各类运转费”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400.00万元”；  
②社会成本指标  
无此类指标。  
③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此类指标。  
（3）项目效益指标  
①经济效益指标  
无此类指标。  
②社会效益指标  
“学生毕业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提升”；  
“教学设备数量提升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提升”；  
③生态效益指标  
无此类指标。  
（4）项目满意度指标  
①满意度指标  
“学生对学校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95.00%”；  
“教师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95.0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的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旨在评价财政项目实施前期、过程及效果，评价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的效率及效益。旨在强化部门和资金使用单位的绩效意识，全面了解该项目预算编制合理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管理规范性、绩效目标实现情况以及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等，及时总结经验和教训，为下年度部门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  
2.绩效评价对象  
此次我单位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实施评价工作，本次评价对象为财政专户资金其他运转类支项目，主要围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财务管理状况和资产配置、使用、处置及其收益管理情况；项目管理相关制度及措施是否被认真执行；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包括是否达到预定产出和效果等方面开展综合评价。  
3.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围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和财务管理状况；资产配置、使用、处置及其收益管理情况；项目管理相关制度及措施是否被认真执行；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包括是否达到预定产出和效果）等方面进行综合绩效评价。  
4.绩效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4)《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原则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 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要求，本次绩效评价秉承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等原则，按照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通过绩效评价反思项目实施和管理中的问题，总结经验和教训，为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我单位通过实施资料研读及前期调研，结合项目的实际开展情况，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全面反映项目决策、项目和资金管理、产出和效益，优先选取最具代表性、最能直接反映产出和效益的核心指标，精简实用，绩效评价小组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相关性、重要性、可衡量性、可操作性和可实现性，按照逻辑分析法设计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指标的权重设计突出结果导向，设置指标体系结构如下：设置一级指标共4个，包括：决策指标（21.0%）、过程指标（19.0%）、产出指标（30.0%）、效益指标（30.0%）四类指标；二级和三级指标根据各项指标在评价体系中的重要程度确定，考虑项目实施和管理对项目绩效的影响等因素赋予相应的权重分值。绩效评价小组围绕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将梳理后的年度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个性化产出和效益指标，与共性指标共同构成该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1：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绩效评价体系”。  
3.评价方法  
正确的评价方法是评价工作顺利开展的保障，在结合实际经验的情况下，绩效评价小组根据该项目资金的性质和特点，选用比较法、公众评判法以及文献法对项目进行评价，旨在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从而评价本项目绩效。三级指标分析环节：总体采用比较法，同时辅以文献法以及公众评判法。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本次绩效评价采用计划标准，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对比分析项目产出、效益的完成情况。对于定性指标，通过问卷调查及访谈方式，采集相关数据，运用等级描述法，设置分级标准，体现该指标认可程度的差异。对于定量指标，通过公式等方式予以量化，可以准确衡量，并设定目标值的考核指标。**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我单位于2024年3月8日，确定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正式开始前期准备工作，通过对评价对象前期调研，确定了评价的目的、方法以及评价的原则，根据项目的内容和特征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人员名单及分工如下：  
王永瑾（评价小组组长）：主要负责项目策划和监督，全面负责项目绩效评价办稿的最终质量，对评估人员出具的最终报告质量进行复核，确保评估结果的客观性；  
俞军（评价小组副组长）：主要负责资料的收集，取证、数据统计分析；  
栗晓鹏（评价小组组员）：主要负责主要负责项目报告的制定，指标的研判，数据分析及报告撰写。  
2.组织实施  
2024年3月9日-3月18日，评价工作进入实施阶段。  
在数据采集方面，评价小组项目负责人、财务人员进行访谈沟通，全面了解项目实施的目的、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实施结果等方面的内容；全面收集项目决策过程、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建设与执行情况、  
质量管理、项目建设及验收等相关资料，完成绩效评价内容所需的印证资料整理，所有数据经核查后统计汇总。  
经调研了解，该项目主要受益群体包括全体教职工。我们根据绩效评价目标和绩效指标体系，设计满意度调查问卷进行问卷调查，其中教师受益对象共选取样本20人，共发放问卷20份，最终收回20份；学生受益对象共选取样本100人，共发放问卷100份，最终收回100份。   
3.分析评价  
2024年3月19日-3月27日，评价小组按照绩效评价的原则和规范，对取得的资料进行审查核实，对采集的数据进行分析，按照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逐项进行打分、分析、汇总各方评价结果。  
4.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  
2024年3月28-4月6日，评价小组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绩效管理信息系统绩效评价模块中统一格式和文本框架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提交审核。  
5.问题整改  
经审核通过后，由评价小组将报告推送至项目实施人员，由项目实施人员根据报告评价结论、存在的问题以及改进建议落实问题整改，并形成整改报告，由评价小组负责监督和核查整改落实情况，确保绩效评价落到实处。  
6.档案整理  
建立和落实档案管理制度，将项目相关资料存档，包括但不限于：评价项目基本情况和相关文件、评价实施方案、项目支付资料等相关档案。**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经评价，本项目较大程度达成年初设立的绩效目标，在实施过程中取得了良好的成效，具体表现在：通过项目的实施，完成了年初预设保障资源使用人数55人，学生人数7000人，维修次数2次，教学设施设备利用率达到98%以上，教学质量提升达到98%以上目标，发挥了提高教育质量效益。但在实施过程中也存在一些不足：一是对档案工作重视程度不高，意识淡薄。单位人员对绩效档案管理工作重视程度不够，不注重关键时间节点材料的鉴定归档，造成绩效管理工作档案缺失。二是单位人员对档案管理工作缺少针对性和目的性，对绩效档案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不足，缺乏熟练的业务知识，使绩效档案管理与实际业务存在一定偏差，未发挥其综合价值。  
（二）评价结论  
此次绩效评价通过绩效评价小组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采用因素分析法和比较法对本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本项目共设置三级指标数量23个，实现三级指标数量21个，总体完成率为99.68%。最终评分结果：总分为98.99分，绩效评级为“优”。综合评价结论如下：  
项目决策类指标共设置6个，满分指标6个，得分率100.00%；  
过程管理类指标共设置5个，满分指标4个，得分率98.05%；  
项目产出类指标共设置8个，满分指标7个，得分率97.87%；  
项目效益类指标共设置4个，满分指标4个，得分率100.0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21.00分，实际得分21.00分。  
1.项目立项情况分析  
（1）立项依据充分性  
本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本项目立项符合《昌吉开放大学单位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中“服务本区域全民终身学习，推进本区域开放教育体系建设”的职责范围，属于我单位履职所需，本项目资金性质为“公共财政预算”；功能分类为“2050501”；经济分类为“商品和服务支出”；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经检查我单位财政应用平台指标，本项目不存在重复。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00分，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本项目为非基础建设类项目，不涉及发改立项批复流程，由我单位自行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和项目预算申请计划，经过与党委会研究确定最终预算方案。经查看，该项目申请设立过程产生的相关文件，符合相关要求。  
本项目为非基础建设类项目，属于专项资金安排项目，不涉及事前绩效评估、可行性研究以及风险评估，由我单位严格按照昌州财教（2023）1号文件关于下达昌吉州本级预算单位2023年部门预算的通知要求实施项目。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00分，本项目立项程序规范。  
2.绩效目标情况分析  
（1）绩效目标合理性  
本项目已设置年度绩效目标，具体内容为“我校为公益二类差额拨款单位，收非税用于维持学校正常运转及交新疆电大管理费，资源保障人数55人，在校学生7000人，设备维修次数2次”；本项目实际工作内容为：专户资金上缴国库，返还给我单位，用于人员工资差额部分，及校园正常运转等；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一致，两者具有相关性;本项目按照绩效目标完成了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有效保障了学生毕业率，提高教学质量，年度绩效目标完成，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00分，本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合理。  
（2）绩效指标明确性  
经检查我单位年初设置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得出如下结论：本项目已将年度绩效目标进行细化为绩效指标体系，共设置一级指标4个，二级指标6个，三级指标12个，定量指标10个，定性指标2个，指标量化率为83.33%，量化率达70.00%以上。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00分，本项目所设置绩效指标明确。  
3.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预算编制科学性  
本项目预算编制通过往年指出情况结合年度预计保障教师学生人数得出，即预算编制较科学且经过论证；  
预算申请内容为公用经费，项目实际内容为公用经费，预算申请与《昌吉开放大学项目实施方案》中涉及的项目内容匹配；  
本项目预算申请资金1008.50万元，我单位在预算申请中严格按照单位标准和数量进行核算，其中：支付新疆开放大学管理费600万元，支付学校各类运转费400万元，数量为两个。本项目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严格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资金量与实际工作任务相匹配；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4.00分，本项目预算编制科学。  
（2）资金分配合理性  
本项目实际分配资金以《财政专户资金其他运转类支出项目实施方案》为依据进行资金分配，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昌州财教（2023）1关于下达昌吉州本级预算单位2023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号文件显示，本项目实际到位资金934.78万元，实际分配资金与我单位提交申请的资金额度基本一致，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我单位实际需求相适应。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2.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00分，本项目资金分配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管理类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19.00分，实际得分18.63分。  
1.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资金到位率  
本项目预算资金为1008.50万元，其中：本级财政安排资金0.00万元，其他资金1008.5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008.50万元，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00%=（1008.50/1008.50）\*100.00%=100.00%。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4.00分。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00分，本项目资金分配合理。  
（2）预算执行率  
本项目实际支出资金934.78万元，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00%=（934.78/1008.50）\*100.00%=92.69%。得分=预算执行率\*分值=92.69%\*5.00=4.63分。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63分，本项目资金分配较合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通过检查本项目签订的合同、资金申请文件、发票等财务付款凭证，得出本项目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政府会计制度》以及《昌吉开放大学单位资金管理办法》《昌吉开放大学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实际使用方向与预算批复用途一致，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情况。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00分，资金支出符合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2.组织实施情况分析  
（1）管理制度健全性  
我单位已制定《昌吉开放大学资金管理办法》《昌吉开放大学收支业务管理制度》《昌吉开放大学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制度》《昌吉开放大学合同管理制度》，上述已建立的制度均符合行政事业单位内控管理要求，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本项目执行符合上述制度规定。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2.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项目制度建设健全。  
（2）制度执行有效性  
经对比分析本项目实际执行过程资料和已建立的项目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得出本项目严格按照本单位已建立制度执行。项目资金支出严格按照自治区、地区、市以及本单位资金管理办法执行，项目启动实施后，为了加快本项目的实施，成立了项目工作领导小组，由党组书记王永瑾任组长，负责项目的组织工作；俞军任副组长，负责项目的实施工作；组员包括：栗肖鹏和赵永玲，主要负责项目监督管理、验收以及资金核拨等工作。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00分，本项目所建立制度执行有效。**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由4个二级指标和8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30.00分，实际得分29.36分。  
1.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保障资源使用人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5人”，实际完成指标值为“55人”，指标完成率为10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00分。  
“学生人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7000人”，实际完成指标值为“8886人”，指标完成率为10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00分。  
“保障维修次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2次”，实际完成指标值为“2次”，指标完成率为10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00分。  
2.质量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教学设施设备利用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98.00%”，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00.00%”，指标完成率为10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00分。  
“教学质量提升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98.00%”，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00.00%”，指标完成率为10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00分。  
3.时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完成及时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98.00%”，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00.00%”，指标完成率为10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00分。  
4.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支付新疆电大管理费”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600.00万元”，实际完成指标值为“600.00万元”，指标完成率为10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00分。  
“支付学校各类运转费”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400.00万元”，实际完成指标值为“334.78万元”，指标完成率为10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36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4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30.00分，实际得分30.00分。  
1.经济效益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无该指标。  
2.社会效益完成情况分析  
“学生毕业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提升”，实际完成指标值为“基本达成目标”，指标完成率为10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10.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0.00分。  
“教学设备数量提升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提升”，实际完成指标值为“基本达成目标”，指标完成率为10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10.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0.00分。  
3.生态效益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无该指标。  
4.满意度完成情况分析  
“学生对学校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95.00%”，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00.00%”，指标完成率为10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00分。  
“教师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95.00%”，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00.00%”，指标完成率为10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00分。**

1. **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偏差**

**本项目年初预算资金总额为1008.50万元，全年预算数为1008.50万元，全年执行数为934.7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2.69%。  
本项目共设置三级指标数量23个，满分指标数量21个，扣分指标数量2个，经分析计算所有三级指标完成率得出，本项目总体完成率为99.68%。  
综上所述本项目预算执行进度与总体完成进度之间的偏差为6.99%。主要偏差原因是：因为资金执行时，学校领导班子严格遵守并执行党中央过紧日子文件精神，招标在同等基础与质量上低价中标，厉行节俭节约，量入为出，节约经济成本已交回财政国库。**

1.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昌吉开放大学建立健全了预算管理规章制度，各部门严格按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做好当年预算编制工作，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做到合理安排各项资金，重点保障基本支出，按轻重缓急顺序原则，优先安排了昌吉开放大学事业发展中关系民生与稳定的项目，切实优化资源配置，提高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果。为有效推进项目工作开展，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项目领导小组进一步强化项目意识，对照计划全面梳理重点任务，仔细谋划、紧抓落实，理顺内部分工和工作流程，明确责任和时间节点，一项一项抓好具体落实，确保了项目按时保质完成，保障了项目效益发挥。  
 2、合理合规使用经费。根据项目业务流程，参考历年经费使用情况，认真测算各阶段所需经费，确保当前项目实施经费充足。在经费使用方面，严格执行经费使用管理制度，厉行节约，专款专用，对每笔经费使用情况建立监督机制，确保经费使用合理合规。  
3、紧抓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坚持以问题为导向，以财政部门的绩效监控为契机，通过资料审核对资金执行进度及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审核，对绩效监控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强化资金使用过程管理，有效了降低资金偏离政策目标的风险，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4、加强绩效目标的刚性约束，及时对项目实施进度与资金支付进度进行全程跟踪问效，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对于重大问题实行集体讨论，确保项目按计划进行，项目资金支付安排高效、合理，杜绝截留、挤占或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发生。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绩效预算认识不够充分，绩效理念有待进一步强化  
部门绩效管理理念尚未牢固树立，绩效管理专业人员匮乏。单位对全面实施绩效管理认识不够，绩效水平不高，单位内部绩效管理工作力量薄弱，多数以财务人员牵头开展绩效管理，工作推动机制不全，业务人员业务能力和素质还有待进一步提升。  
2、预算执行略有偏差，造成资金收回。  
原因分析：市场询价不够明确，未考虑物价上涨或下调等因素。  
3、项目支出预算不够精准，有些费用没有编制，造成项目实施与预期效益不匹配。  
原因分析：项目实施略有偏离目标的情况等。**

**七、有关建议**

**1.加强培训，提高相关人员工作水平  
采取多种培训形式对单位财务人员、业务科室人员进行集中培训，进一步树牢绩效观念，提高本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管理能力和工作水平，为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保障。  
2. 高度重视，加强绩效管理  
加强绩效管理制度建设，完善工作机制；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意识，增强绩效理念；强化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完善结果应用机制。  
3.加强预算管理，提高预算执行率  
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编制的培训学习，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提高财务信息质量；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本项目部分间接产生的效果无法准确在短期内衡量，因此很难认定项目产生的全部效果。通过指标来反映绩效，指标的科学性和全面性需要不断地完善和研究。  
（二）评价结果作为安排政府预算、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原则上，对评价等级为优、良的，根据情况予以支持；对评价等级为中、差的，要完善政策、改进管理，根据情况核减预算。  
（三）评价结果分别编入政府决算和部门预算，报送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并依法予以公开。  
（四）我单位对上述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内反映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接受上级部门及社会公众监督。**